

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临政办发〔2020〕52号

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推进 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创建加快打造一流“绿色 食品牌”十条措施的通知

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临沧市推进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创建加快打造一流“绿色食品牌”十条措施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2020年6月1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临沧市推进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创建加快打造 一流“绿色食品牌”十条措施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推进农业绿色发展的部署要求，根据《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县加快打造世界一流“绿色食品牌”的指导意见》，抢抓临沧建设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的机遇，结合临沧实际，特提出推进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创建加快打造一流“绿色食品牌”十条措施。

一、加快推进示范县和特色县创建。列入全省示范县创建名单的双江自治县、凤庆县要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整合资源，加大投入，强力推进，确保年度综合测评不被淘汰；列入全省特色县创建名单的耿马自治县、永德县要充分发挥比较优势、后发优势，找准加快发展“一县一业”的切入点和突破口，力争通过年度综合评价进位示范县名单；未纳入创建名单的县（区），要加快推进主导产业绿色化、专业化、组织化、规模化、市场化发展，力争进位全省示范县和特色县创建名单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二、加快推进绿色有机认证。一是加强绿色有机食品原料基地建设，夯实产业发展基础。以品牌基地、专供基地、示范基地、

生态农业基地建设等为重点，大力发展绿色有机认证，扩大总量规模。到2022年，全市绿色有机农产品基地认证面积力争达1000万亩以上，主要农产品认证达450个以上；二是抓好“绿色食品牌”产业基地建设管理工作。健全基地环境保护、生产技术指导和推广、绿色有机食品专项培训、生产档案管理和质量可追溯、农业投入品管理及检验检测等制度，促进产业绿色发展；三是积极申报绿色食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试点，示范引领农业标准化生产、产业化经营和品牌化发展，辐射和带动全市绿色有机认证上水平；四是支持引导绿色有机生产主体组建绿色有机联盟，搭建统一服务平台，建立资源共享机制，提升绿色有机产品市场增值效应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投资促进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生态环境局）

三、加快新型经营主体培育。一是每年组织评选临沧市名优农产品“10强加工企业”和“10佳创新型工业企业”，树立标杆导向，发挥引领示范，不断培育本土企业做大做强。示范县、特色县每年要有1—2户企业入选。至2022年，示范县、特色县要培育支撑主导产业的主营业务收入达5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1—2户，5000万—1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2—3户，其他县（区）要培育支撑主导产业的主营业务收入5000万—1亿元以上的龙头企业2—3户；二是要积极引入国内外一流企业投资绿色食品产业，为我市“绿色食品牌”产业发展增加新力量、注入新动能；三是建设一批

运行规范、带动力强的专业合作社。制定市级示范社创建标准，积极组织申报国家级、省级示范社，推进“一村一社”、“一村多社”，力争县级以上示范社覆盖所有行政村，至2022年全市专业合作社达4000个以上；四是加大农村土地流转力度，积极探索“资源变资产、资产变资本、农民变股民”模式，发展适度规模经营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税务局、市投资促进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四、加快新平台建设。一是着力示范推广“一部手机云企贷”数字化超级平台，政府部门要当好银行与农业企业之间的桥梁和纽带，农业企业要牢固树立诚信意识，银行要提高服务效率，共同努力解决农业企业融资难融资慢融资贵问题；二是加快冰岛、昔归、滇红等特色小镇建设步伐，规划建设普洱茶博物馆、红茶博物馆，建成面向全国乃至世界的普洱茶文化展示窗口；三是加大物联网技术运用，发展智慧农业。鼓励和支持企业推动生产环节数字化管理，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平台；四是充分利用“一部手机游云南”线上销售平台，组织更多的企业农产品上线销售。依托“一部手机云品荟”，按照“1+1+4”电子商务发展新模式，大力培育县域内农产品电子商务主体，加强与主流电商平台对接，建立高原特色农产品线上、线下专卖店，扩大网络销售份额，促进“网货下乡、产品进城”双向流通，激发三产融合；五是科学

规划建设全市农产品交易市场,按照“六有标准”规范发展田头市场建设。在国内大中城市建设临品展销中心和绿色食品区域交易中心。(责任单位: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,市商务局、市政府金融办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)

五、加快产业园区建设。构建“产业互补、循环一体、联合发展”的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新格局。一是围绕临沧工业园区(高新区)加快创建国际级高新区、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加快培育进出口贸易加工产业集群、耿马绿色食品工业园区争取列入省级特色园区,以重点产业全产业链聚集发展为方向,坚持规划引领、差异化定位和一园一主导产业原则,推动县(区)联动、优势互补,促进资源、资金、人才、配套设施等要素向园区聚集,激发园区发展活力,集中力量建设“三大园区”;二是大力打造县域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,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园,推进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建设;三是围绕绿色工业发展方向,集中有效资源,以精深加工为目标,改造提升传统产业,加大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培育扶持力度,引导其向“专、精、特、新、深”发展,解决好农产品终端精深加工问题,提高农产品加工转换率,至2022年,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达500亿元以上;四是大力推进生态绿色庄园、生态循环经济庄园、民族文化生态旅游庄园、酒文化庄园建设,全面提升农业规模化、产业化和绿色化水平,至2022年,打造集生产、加工、销售、物流、文化体验、观光购物、休闲养

生等为一体的庄园 100 个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投资促进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政府金融办）

六、着力抓好品牌创建。要统筹制定全市品牌培育规划，力争用 3 年时间，培育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 5 个以上，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10 件以上，集体商标 6 件以上，地理标志保护产品 5 个以上，中国驰名商标 3 件以上，中华老字号 2 个以上。一是积极组织企业申报云南省“十大名品”评选，每年力争 1—2 户企业产品入选全省“十大名品”。继续开展临沧市“十大名品”评选，培育一批主导产业企业品牌和“临系”特色农产品品牌；二是以临沧坚果、凤庆滇红茶、临沧核桃、永德芒果、永德熟茶、勐库大叶种茶、云县山地黑肉鸡为重点，积极申报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；三是以临沧坚果、临沧核桃、勐库大叶种茶、凤庆滇红茶、镇康马鞍山茶、永德芒果、博尚菜籽油、云县山地黑肉鸡为重点，积极申报中国农业品牌目录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；四是以县（区）山头茶、双江脐橙、永德芒果、孟定圆茄、孟定无筋豆、永康无筋豆、永德诃子、耿马石斛、临沧鸡血藤、云县龙胆草、镇康黄壳鱼、凤庆小湾花鲢鱼、云县山地黑肉鸡、云县手撕鸡为重点，积极申报地理标志农产品、地理标志证明商标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。积极申报中国糖料基地，打造“中国糖都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

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局)。

七、强化科技支撑。围绕临沧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建设，一是鼓励和引导龙头企业加大研发投入，引导企业围绕市场需求和长远发展，建立研发机构。支持企业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，推进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模式、高端装备等的集成应用，促进创新链、产业链、价值链有机衔接；二是建立保障各产业稳步推进的产业课题研究专家团队。解决重点产业发展的关键问题，建立一批科技示范基地和试验站，加大“一县一业”重点区域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力度，培养一批产业技术人才；三是加强与国内外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合作，设立分支机构，建立院士专家工作站、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和科研工作站；四是支持和鼓励农业科技人员创办领办参办企业，带着科研项目和成果创办科技型企业或者到企业开展创新工作，带动更多农户参与到产业发展中来。(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科技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)

八、构建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。一是大力推进农业标准化。完善标准体系，加强标准集成转化，制定与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相配套的生产操作规程。大力开展农业标准化示范区创建和园艺作物、畜禽水产养殖标准化示范创建；二是充分发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的作用，推进全程监管。坚定不移打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攻坚战，强化废旧农膜、秸秆、畜禽粪便综合利用，切断污染物进入农田的链条。深入开展化肥农药零增长

行动和兽用抗菌药治理行动，推行统防统治、绿色防控、配方施肥、健康养殖和高效低毒农兽药使用等质量控制技术；三是建立规模生产经营主体监管名录，根据风险监测和日常巡查情况实施风险分级管理，对违法主体增加抽检频次，情节严重的列入黑名单实行联合惩戒。对风险高、隐患大的农产品，在重点环节、重点时段和重点区域加大执法抽检频次，定期曝光典型案例，有效形成执法监管的震慑力；四是加强监管队伍能力建设。健全完善市、县（区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机构，充实监管人员，落实监管经费，加强硬件装备配置，稳步推进农业系统检验检测资源整合，构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生态环境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科技局）

九、完善工作推进机制。一是建立挂钩联系制度。市发展改革委挂钩永德县、市财政局挂钩沧源自治县、市农业农村局挂钩双江自治县、市林业和草原局挂钩凤庆县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挂钩临翔区、市科技局挂钩耿马自治县、市商务局挂钩镇康县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挂钩云县。市级挂钩部门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及时掌握挂钩联系县（区）“一县一业”创建推进情况，提出具体意见建议，帮助协调解决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；二是强化督导监测。严格执行“一县一业”创建工作信息调度制度，建立每月一次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制度，及时了解“一县一业”创建工作动态，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，研究推进的具体措施；三是强化考核问责。各县

(区)人民政府、市直有关部门要在市打造一流“绿色食品”牌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，建立统一领导、分工负责、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牵头会同市直有关部门，加大督查督办指导力度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提高工作成效。各县(区)打造一流“绿色食品”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个月要定期向市级报送工作推进情况，对重视不够、工作不力的，将予以严肃问责。(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局)。

十、强化政策扶持。各级各部门要加大政策支持和落实力度，加大“政银担”合作力度，努力增加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获得免抵押贷款。落实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生产设施、附属设施和配套设施用地、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用电执行农业生产电价、减税降税等相关政策。要立足实际，结合本地产业发展需要，制定相关产业发展政策，统筹用好现有激励扶持政策，从用水用地、贷款贴息、出口退税、减税降费、融资、物流等方面形成全市“一县一业”推进政策通道。积极争取国家、省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持。要加大财政、金融、社会资金等整合投入力度，进一步强化政策扶持，推进“一县一业”示范创建取得实效；市级每年整合资金 2000 万元，重点用于新创建省级示范县和特色县的县(区)、获得年度临沧市“十大名品”称号、临沧市名优农产品“十强加工企业”“十

佳创新型工业企业”、每年新认证登记的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、地理标志登记产品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、创建成为国家级“一村一品”特色乡镇的乡（镇）、获得农产品优势区、区域公用品牌的主体给予奖励补助；各县（区）也要积极整合资金，探索设立绿色食品牌产业发展基金，重点用于地理标志申报、企业培育、产品研发、品牌创建、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支持。（责任单位：各县、自治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财政局、市投资促进局、市林业和草原局、市水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商务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政府金融办，市税务局、临沧供电局）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临沧边合区管委会，各人民团体、企事业单位、大中专学校，中央、省属驻临单位，驻临军警部队。

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6月12日印发
